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Biren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2)

**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獎勵
及
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於2026年9月17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向若干僱員參與者授出8,237,894份獎勵，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獎勵的詳情

授出獎勵的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2026年9月17日

承授人及授出
獎勵數目：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向若干僱員參與者授出8,237,894份獎勵，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緊接就任何獎勵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前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3178%。

上述授出毋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就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獲授或將獲授超逾上市規則項下1%個人限額的購股權或獎勵的參與者；或(iii)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授出獎勵的購買價格： 每股人民幣0.02元

授出獎勵的購買價格參照適用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定項下的最低許可定價標準而釐定。採用依法准許的最低購買價格，旨在為僱員參與者提供最大程度的激勵，與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核心目的一致，並有效激勵承授人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持續增長作出貢獻。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
收市價： 每股33.86港元

授出獎勵的歸屬期： 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可在H股股份激勵計劃生效期間及在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前提下，不時釐定其項下獎勵的歸屬準則及條件或期限。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授予承授人之獎勵的總歸屬期為四年，且自授出日期起計為超過十二個月，其中獎勵可分批歸屬。

按H股股份激勵計劃所允許，授予承授人的首批獎勵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歸屬，且自授出日期起計的總歸屬及持有期將超過十二個月。

視乎承授人於本集團的受僱期及承授人的個人表現，在達成所授出獎勵附帶的績效目標之前提下，該授出項下(a)15%、25%、25%及35%或(b)20%、20%、30%及30%的獎勵將分別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周年歸屬。

授出獎勵的績效目標： 如本公司與各承授人訂立的相關授出函所訂明，獎勵的歸屬須視乎是否達成本公司的僱員激勵歸屬條件中所載的個人績效目標而定。該等績效目標乃參考個別承授人所履行職務的角色、職責與職能的若干基準而釐定。

授出獎勵的追索機制：

獎勵將受限於H股股份激勵計劃條款所載的追索機制，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財務報告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ii)違反任何本集團與相關承授人之間訂立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任何適用知識產權協議、勞動協議、競業禁止協議、保密協議或任何類似協議）；(iii)相關承授人洩露本集團商業機密，或利用其職位為其自身或任何其他人士謀取任何不當利益；(iv)作出任何對本集團的名稱、名譽或利益造成實際或潛在不利影響的行為；(v)違反任何適用法律及／或法規，因此受到任何主管機關制裁（包括刑事及／或行政處罰）；(vi)相關承授人作出任何欺詐或不當行為；(vii)倘相關承授人加入任何公司，而董事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經全權酌情認定並合理認為該公司屬本集團的競爭對手；(viii)倘承授人離職時拒絕與本集團合作履行合理必要的離職及交接程序，包括拒絕歸還核心業務文件、拒絕簽署任何離職協議及／或競業禁止協議、拒絕遵守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歸屬或取消安排；及／或(ix)董事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經全權酌情認定的任何其他可能導致不公平的情況。於該等情況下，除非董事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行使其全權酌情權決定，否則任何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將自動失效，且任何相關權益亦隨之終止。本公司有權：(i)向相關承授人追索出售或轉讓已歸屬獎勵股份所得的全部收益；及(ii)要求歸還及沒收所有已歸屬的獎勵股份。

協助購買獎勵的安排：

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任何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以協助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購買獎勵的安排。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上述獎勵授出後，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將分別為235,647,956股股份及24,388,585股股份。

授出獎勵的理由

授出獎勵旨在透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就股份支付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價值增加，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承授人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利潤作出貢獻。

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6月1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有關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人士辦理與H股股份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大會已授權董事會酌情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以反映因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份而產生的本公司新股本結構。

於配發及發行與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將授出的任何獎勵相關的新股份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將分別變更為人民幣52,001,513元及2,600,075,650股股份。為反映該等變更，董事會已根據股東大會授予的上述授權作出修訂，有關修訂自配發及發行與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將授出的任何獎勵相關的新股份之日起生效。

經修訂公司章程的全文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irentech.com)查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詞彙	釋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獎勵」	指 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向承授人授出的獎勵，獎勵可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條款歸屬
「獎勵股份」	指 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以獎勵授出的H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82）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參與者」	指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以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獲得獎勵作為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同的動機的人士）
「授出日期」	指 2026年9月17日
「承授人」	指 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獲授獎勵的該等僱員參與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02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H股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6月15日採納的H股股份激勵計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購買價格」	指	就獎勵股份而言，每股H股的購買價格，由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人士於授出獎勵股份時釐定
「關聯實體」	指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關聯實體參與者」	指	關聯實體的董事、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服務提供者」	指	任何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提供持續且經常、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的服務的個人（自然人或公司實體），計及（包括但不限於）已提供或預期將提供的服務的期限及性質、聘用條款以及本集團不時的重點業務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02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02元的境內非上市股份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Wen ZHANG先生

中國上海，2026年9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Wen ZHANG先生、Zhou HONG先生、Linglan ZHANG先生、肖冰先生及Luting PAN先生；(ii)非執行董事劉經國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榮先生、劉瑾女士及虞志益博士。